

附件 2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梅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1

填报人：姚洁

联系电话：2251252

填报日期：2024 年 7 月 27 日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职能

梅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以下简称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主要职责是：承担着为市人大及其常委会行使立法、监督、重大事项讨论决定、人事任免等职权提供政务参谋、履职协助、会议组织、后勤保障等工作的职责。

市人大常委会机关设2个处级综合办事机构：办公室、研究室；9个工作委员会：监察和司法工作委员会、预算工作委员会、城乡建设环境与资源保护工作委员会、农村农业工作委员会、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工作委员会、华侨民族宗教外事工作委员会、选举人事任免工作委员会、代表工作委员会、法制工作委员会；3个专门委员会：法制委员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社会建设委员会；汇总成一级预算单位“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共有内设机构18个，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下设1个正科级事业单位：市人大常委会机关服务中心。主要任务是：负责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后勤服务工作；负责市人大常委会领导的日常服务工作；承担市人大常委会机关的会场服务工作；配合做好市人大常委会机关车辆管理、信访维稳等工作。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编制数为82人，实有在职人员80人，退休人员63人。

###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人大职能定位，依法履职，扎实工作，顺利完成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目标

任务，为梅州推进民主法治建设、加快振兴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1. 以有质效的立法保障发展。一是积极开展立法修法。在全国率先开展校园足球发展促进条例立法，彰显梅州“足球之乡”优势，以法治力量推进全国足球发展重点城市建设。在全省率先制定实施海绵城市建设管理条例，将客家优秀传统文化融入海绵城市建设之中，支持我市创建国家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市。聚焦绿美梅州生态建设，协助做好开展河道采砂管理条例、扬尘污染防治条例立法工作，协助完成农村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修改工作，以良法保障绿色发展。二是扎实开展立法调研。聚焦实施“百千万工程”、发展实体经济和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协助做好开展优化营商环境立法调研工作。围绕平台经济和新就业形态的发展，针对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难点，协助做好开展重点领域、新兴领域立法调研工作。三是提升备案审查工作实效。协助开展省备案审查条例执法检查，完善备案审查年度工作报告制度，推动各级报备责任主体认真开展备案审查工作。全年通过省人大常委会向全国人大常委会和国务院报备地方性法规 4 件，向省人大常委会报备规范性文件 4 件，接收备案并审查规范性文件 27 件。四是创新基层立法联系点建设。依托人大代表联络站示范站，建好基层立法联系点，建立由 362 名立法联络员、601 名立法信息员组成的基层立法队伍，使立法民意“直通车”覆盖更广泛、类型更多样、作用更明显。

2. 以有力度的监督推动落实。一是聚力推动苏区融湾先行区建设。协助做好开展苏区融湾先行区建设情况专题调研工作，切实把市委重大决策部署、重大改革事项落实到人大监督之中，助推梅州苏区加快振兴发展。二是聚力推动实体经济发展。密切关注经济运行态势，协助做好市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计划、预算、审计报告及“十四五”规划纲要实施情况报告及财政决算及预算调整方案等工作，促进全市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协助做好开展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监督工作、企业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情况调研工作、我市职业教育对接重点产业发展情况视察工作。三是聚力推动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协助做好开展农村供水保障、农业规模化机械化生产情况视察调研工作，协助做好市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畜牧品种改良议案实施情况报告工作，助推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农业高质量发展。四是聚力推动全面深化改革开放。按照市委打造一流营商环境的要求，协助做好我市行政审批事项“100%网上受理、100%网上办结”情况视察工作，督促政府职能部门持续优化办事流程，提升政务服务质量 and 效率。协助做好市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外事工作情况报告工作和开展“发挥侨乡优势、助推经济发展”专题调研工作，学习借鉴外地经验，推动做好新时代“侨”文章。五是聚力推动绿美梅州生态建设。协助做好市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2022年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专项工作报告工作，协助做好开展省级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内小水电站退出或整改工作、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情况专题调研，视察国家自然资源督察发现的建设用地申报相

关问题整改落实情况，专题督办国考断面水质超标问题整改工作，配合做好市人大常委会委托开展森林法和省森林保护管理条例执法检查工作，推动我市持续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再造生态环境新优势。六是聚力推动重点民生改善。协助做好市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省养老服务条例实施情况报告、听取和审议市检察院关于检察建议工作的情况报告工作，协助开展省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条例实施情况调研、我市优质医疗资源均衡布局情况专题调研，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实施情况调研、我市公安指挥中心工作及宗教团体建设和管理工作等视察调研工作，配合做好市人大常委会委托开展省革命遗址保护条例执法检查工作，焕发红色资源时代价值。

3. 以严肃的决定、任免落实组织意图。高度重视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按照市委意图，通过科学民主决策过程，实现党的主张与人民意志的有机统一，从制度上保障市委重大决策的贯彻实施。围绕生态文明建设要求，协助做好市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关于梅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的决议，进一步优化城乡经济社会发展国土空间布局，推动有限资源集中用到“打粮食”项目上。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依法任免干部，100%贯彻落实组织意图，组织任命人员任前法律考试、任后宪法宣誓，进一步增强干部的宪法意识、法治意识、公仆意识。

4. 以更好发挥代表作用促进民主。一是代表履职活动有声有色。落实“双联系”制度，出台专、工委直接联系代表工作机制，扩大联系代表范围，加强与基层一线工人、农民代表的联系。积极为各级人大代表履职搭建平台，拓宽代表闭会期间

活动途径，邀请 53 名基层市人大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推荐 35 名代表参与“两院”及行政执法部门的公务活动，推荐全国、省、市人大代表参加执法检查、专题调研、行风评议等相关活动 205 人次，协助全国、省人大代表分别提交 15 件、58 件事关梅州发展大计的建議，1 件建議被评为省人大代表履职优秀案例。发出倡议书，号召全市各级人大代表积极投身“百千万工程”和绿美梅州生态建设。协助组织 10125 名五级人大代表围绕推进绿美广东生态建设，开展“更好发挥人大代表作用”主题活动 1257 场次，收集群众意见建议 1508 件，活动当月推动解决 1238 件。二是代表建議办理有力有效。全面落实代表建議办理工作全链条闭环管理机制，推动市政府制定办理人大代表建議办法，促进代表建議办理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和程序化，提高办理工作质效。常委会重点督办建議 1 件、相关工委重点督办建議 3 件，协助做好督促市政府及相关部门积极整合利用闲置医疗资源或医院周边资源办养老院区，推动医养结合工作取得积极进展；加快新能源汽车配套设施建设、农业规模化机械化进程以及预制菜产业发展工作。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提出的 70 件建議全部办理完毕，代表满意率达 100%。三是代表联络站建设提档升级。以人大代表联络站建设为重要抓手，切实加强对县镇人大工作的指导，协助督促县镇人大用好管好省级专项经费。协助制定关于进一步推进人大代表联络站“三化”建设的意见、人大代表联络站建设基本规范指引等制度，协助召开全市人大代表联络站“三化”建设推进会，以“四色结合、站点融合、数字聚合”方式，推动人大代表联络站提档升级。

协助做好指导各县（市、区）在红色革命遗址、古镇古村、现代农业产业园、工业园区等“四色”（红色、古色、绿色、金色）资源富集地，重点打造48个人大代表联络站示范站工作，叠加基层立法联系点功能，将行业相同、专业特长相近的人大代表编入相应的站点开展活动，有效发挥站点在服务人大代表履职和立法征求意见等方面作用。探索网上代表联络站建设，推动代表履职由“线下”向“线下+线上+掌上”转变。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始终保持人大工作正确政治方向。把学深悟透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作为做好人大工作的根本前提，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定不移把党的全面领导贯穿于人大工作全过程各方面，及时跟进落实党中央战略决策和省委、市委工作部署，科学谋划人大工作，积极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充分发挥人大职能作用。

2. 依法履行人大职责，以自觉的使命担当为梅州苏区融湾入海贡献力量。认真行使宪法法律赋予的立法权、监督权、决定权、任免权，更好发挥人大代表的作用，广泛凝聚各界力量，共推梅州苏区加快高质量发展。

3. 聚焦建设“四个机关”，努力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人大干部队伍。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履行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以作风建设为抓手，按照市委加强作风建设的部署要求，深化模范机关创建，开展“亮诺亮绩亮牌”活动，积极创建“零投

诉”机关和“无信访”单位，不断强化机关干部理论武装和党性锤炼，推动理论和业务水平双提升，打造高素质的人大干部队伍。

####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3 年年初结转和结余 26.91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2862.61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3 年财政拨款支出 2889.5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55.42 万元，占比 71.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2.87 万元，占比 22.25%，卫生健康支出 73.80 万元，占比 2.56%，住房保障支出 117.43 万元，占比 4.06%。

财政拨款支出按经济分类，工资福利支出 1868.1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94.6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35.24 万元，资本性支出 91.48 万元。

## 二、绩效自评情况

### （一）自评结论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常委会工作思路，根据年初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统筹安排，扎实工作，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取得了一定成绩。根据本部门 2023 年度实际情况填报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自评得分 100 分。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 1. 预算编制情况（此项总分 13 分，自评得分 13 分）

##### （1）预算编制（该项指标满分 3 分，自评分 3 分）

##### ①预算编制合理性（满分 1.5 分，自评分 1.5 分）



预算编制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  
工作要求，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  
编制准确，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用途之间  
合理分配，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

②预算编制规范性（满分 1.5 分，自评分 1.5 分）

编制预算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  
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

**（2）目标设置（该项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分 10 分）**

①整体绩效目标合理性（满分 5 分，自评分 5 分）

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本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  
和年度工作计划，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与本年度部门预算  
资金相匹配，申报的项目有进行充分论证。

②整体绩效指标明确性（满分 5 分，自评分 5 分）

整体绩效目标中包含能明确体现部门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  
效益指标，符合本部门实际情况，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  
清晰、细化、可量化。

**2. 预算执行情况（此项总分 53 分，自评得分 53 分）**

**（1）资金管理（该项指标满分 11 分，自评分 11 分）**

①结转结余率（满分 3 分，自评分 3 分）

根据 2023 年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部门决算汇总报表财决  
01-1 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结转结余率=年末财政拨  
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  
数）×100%=0 万元/(26.91 万元+2862.61 万元+0 万元) ×100%=0，结

转结余率小于等于10%。

②上级专项资金分配的及时性

本部门无上级专项资金，该项权重分调整到“财务管理合规性”指标中。

③财务管理合规性（满分8分，自评分8分）

资金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023年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未接受相关审计和财会监督。在财务管理合规性方面，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不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会计核算规范，支出依据合理合规，无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结余资金按财政部门规定处理；资金支出内容与立项计划内容相符。

（2）信息公开（该项指标满分4分，自评分4分）

①预决算公开合规性（满分2分，自评分2分）

部门预决算公开能按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

②绩效信息公开情况（满分2分，自评分2分）

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能按规定在本部门门户网站公开。

（3）项目管理（该项指标满分22分，自评分22分）

①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满分10分，自评分10分）

根据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得分计算表，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综合得分为10分。

②项目实施程序（满分6分，自评分6分）

项目支出实施过程规范，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

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③项目监管（满分6分，自评分6分）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制定有财务管理制度、项目相关管理制度，对所实施项目积极进行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工作，对项目资金和经费的使用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有开展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

（4）采购管理（该项指标满分8分，自评分8分）

①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满分2分，自评分2分）

在政府采购意向公开方面，按照政府采购意向公开范围要求，目前无符合需要进行政府采购意向公开的项目。

②采购内控制度建设（满分1分，自评分1分）

严格执行《广东省预算单位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事项清单》和本部门制定的《梅州市人大常委会机关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

③采购活动合规性（满分1分，自评分1分）

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未有相关政府采购投诉处理情况。

④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满分2分，自评分2分）

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项目。

⑤合同备案时效性（满分1分，自评分1分）

采购合同备案及时，能在规定时间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

⑥采购政策效能（满分1分，自评分1分）

根据2023年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部门决算汇总表财决附

03 表（机构运行信息表）， $A = \text{中小企业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 \text{全年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times 100\% = 115.85 \text{ 万元} / 151.81 \text{ 万元} \times 100\% = 76.31 \geq 40\%$ 且  
 $B = \text{小微企业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 \text{中小企业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times 100\% = 115.85 \text{ 万元} / 115.85 \text{ 万元} \times 100\% = 100\% \geq 70\%$ 。

**（5）资产管理（该项指标满分 8 分，自评分 8 分）**

**①资产配置合规性（满分 1 分，自评分 1 分）**

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未超过规定标准。

**②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满分 1 分，自评分 1 分）**

2023 年度资产处置收益上缴及时，合计 0.24 万元。

**③资产盘点情况（满分 2 分，自评分 2 分）**

按要求对 2023 年资产进行了盘点并编制了盘点报告。

**④数据质量（满分 1 分，自评分 1 分）**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3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表（单户表）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

**⑤资产管理合规性（满分 2 分，自评分 2 分）**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严格按照《梅州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2023 年度处置国有资产规范，无出租、出借国有资产情况。

**⑥固定资产利用率（满分 1 分，自评分 1 分）**

根据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3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表（单户表）（财资 03 固定和无形资产存量情况表）及固定资产利用率计算情况说明，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

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 $\times 100\%=681.48$ 万元/ $681.48$ 万元 $\times 100\%=100\%\geq 90\%$ 。

### 3. 预算使用效益（此项总分 34 分，自评得分 34 分）

#### （1）运行成本（该项指标满分 8 分，自评分 8 分）

##### ①经济成本控制情况（满分 3 分，自评分 3 分）

一是制定了内部制度汇编，且对运转类（含公车使用、会议、住宿、接待等费用）支出有完善的控制标准，并制定了相关制度；二是各项运转类支出成本控制合理，没有发生超标准支出以及不同支出相互挤占的现象；三是运转类中的办公费、水费、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4 项支出合计数与上年相比累计增长幅度小于 3%： $(62.24 \text{ 万元}-64.99 \text{ 万元})/64.99 \text{ 万元}\times 100\%=-4.23\%$ 。

##### ②公用经费控制率（满分 2.5 分，自评分 2.5 分）

根据 2023 年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部门决算汇总报表财决 01-1 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公用经费控制率= $(\text{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text{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text{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times 100\%=(198.25-198.25)\times 100\%=0\leq 0$ 。

##### ③“三公”经费控制情况（满分 2.5 分，自评分 2.5 分）

根据 2023 年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部门决算汇总报表财决附 03 表（机构运行信息表），“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67.58 万元 $\leq$ 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 84 万元。

#### （2）效率性（该项指标满分 1 分，自评分 1 分）

#####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满分 1 分，自评分 1 分）

根据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3 年度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申报表，2023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主要涉及三个项目，分别是：例会经费项目、闭会期间代表履职经费项目和立法研究基地经费项目。例会经费和闭会期间代表履职经费项目已按时完成。立法研究基地经费项目因财政一直未下达相关指标资金，故未开展该项目。2023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重点工作总数 $\times 100\%=2/2\times 100\%=100\%$ 。

### **（3）履职效能（该项指标满分 20 分，自评分 20 分）**

①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满分 10 分，自评分 10 分）

2023 年顺利召开了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完成了当年度代表工作计划和立法工作计划，相关费用支出及时规范，年初制定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的产出指标已全部顺利实现，完成率为 100%。

②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满分 10 分，自评分 10 分）

在生态效益方面，加强生态环保领域法规的宣传普及工作，以良法保障绿色发展；在可持续发展方面，市人大代表履职尽责，开展考察、调研、代表小组活动，针对社会问题积极提出议案建议，解决民生实事，共推梅州苏区加快高质量发展。年初制定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的效益指标已全部顺利实现，完成率为 100%。

### **（4）公平性（该项指标满分 5 分，自评分 5 分）**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满分 2.5 分，自评分 2.5 分）

2023 年来信来访共登记 112 件次（不完全统计，部分频繁

重访群众视情况登记)，登记量基本与去年持平。其中群众来信 57 件次（含重复信件），来访接待 55 批次（不完全统计），向相关部门（县人大）转信 49 件次，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信访办转来信 6 件次（均按照《信访工作条例》及领导要求转相关单位办理）。按照《信访工作条例》有关规定，共向有关单位和部门转交信访事项 49 件次。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满分 2.5 分，自评分 2.5 分）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在 2023 年度市级机关绩效考核结果反馈表群众满意度评价情况方面评分为 96.2 分。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是：绩效管理精细化程度有待提升。虽然初步建立了绩效指标体系，但仍存在指标设定不够准确，数据收集和分析不够深入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优化绩效指标设置，加强数据收集和分析能力，提高绩效管理的精细化水平。

三、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2023 年，在预算项目编制方面加强了相关专（工）委（室）与财务部门的沟通协调，编实编细可量化的绩效指标，不断提高项目与绩效评价指标之间的匹配度，开展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业务培训，加强了相关人员对预算绩效管理方面的学习，进一步提高了预算绩效管理水平。